

第一部分 基本常识

一、单项选择题：下列各题只有一个正确答案，请将所选答案的字母，在答题卡上的相应位置，用 2B 铅笔涂黑。（共 40 题，每题 0.7 分，共 28 分）

1. 鲁迅在评《三国演义》时说：“至于写人，亦颇有失，以致欲显刘备之长厚而似伪，状诸葛之多智而近妖。”这一评述所蕴含的哲理是：

- A. 要区分事物的两重性
- B. 要把握事物的度
- C. 对事物既要肯定，又要否定
- D. 要把事物看成一个整体

2. 雪莱有一句脍炙人口的名言：“冬天来了，春天还会远吗？”该名言体现了：

- A. 普遍联系的观点
- B. 质量互变规律
- C. 前进性和曲折性相统一的观点
- D. 对立统一规律

3. “社会形态的发展是一种自然历史过程”。这句话说的是：

- A. 社会规律与自然规律没有差别
- B. 社会发展是纯粹自发的过程
- C. 人的思想动机对社会发展不起作用
- D. 社会发展具有不以人的意志为转移的客观规律性

4. 经济基础决定上层建筑，说的是：

- A. 任何社会的上层建筑都根源于它的经济基础
- B. 任何社会的上层建筑都产生于它的经济基础之后
- C. 上层建筑任何部分的变化都与经济基础的变化同步
- D. 上层建筑任何部分的性质都由经济基础直接决定

5. 20 世纪 50 年代，北大荒一片荒凉。由于人口剧增，生产力水平低下，吃饭问题成为中国面临的首要问题，于是人们不得不靠扩大耕地面积增加粮食产量，经过半个世纪的开垦，北大荒成了全国闻名的“北大仓”。然而由于过度开垦已经造成了许多生态问题。现在，黑龙江垦区全面停止开荒，退耕还“荒”。这说明：

- A. 人与自然的和谐最终以恢复原始生态为归宿
- B. 人们改造自然的一切行为都会遭到“自然界的报复”

C.人们应合理地调节人与自然之间的物质变换

D.人在自然界面前总是处于被支配的地位

6.宪法的基本价值是:

A.维护国家运行

B.限制政府权力

C.调整社会关系

D.保障人权

7.行政诉讼法属于:

A.特别法

B.临时法

C.程序法

D.实体法

8.下列选项中, 人民法院可以对 () 这一具体行政行为作出变更判决。

A.主要证据不足

B.超越职权

C.违反法定程序

D.行政处罚显失公正

9.我国民法通则规定, 公民下落不明满 () 年的, 其利害关系人可以向人民法院申请宣告他为失踪人。

A.1 年

B.2 年

C.3 年

D.4 年

10.下列事故中, 属于交通肇事罪的“交通事故”是:

A.水上交通事故

B.铁路运营事故

C.飞行事故

D.工程安全事故

11.商品最本质的因素是:

A.使用价值

B.交换价值

C.价值

D.价格

12.具体劳动:

A.反映社会生产关系

B.是劳动的社会属性

C.反映人与自然的关系

D.创造剩余价值

13.在平均利润率既定的条件下,利息率主要取决于:

A.借贷资本的供求状况

B.工商企业的经营状况

C.币值的高低

D.货币的流通速度

14.相对剩余价值生产的条件是:

A.个别企业劳动生产率的提高

B.本部门劳动生产率的提高

C.社会劳动生产率的提高

D.个别企业劳动生产率的提高快于社会劳动生产率的提高

15.资本主义的生产过程是:

A.劳动过程和价值形成过程的统一

B.劳动过程和价值增殖过程的统一

C.劳动过程和创造新价值过程的统一

D.劳动过程和转移旧价值过程的统一

16.在市场经济条件下,社会资源的配置主要通过()来实现。

A.国家计划

B.竞争机制

C.价格机制

D.市场机制

17.我国经济体制改革的目标是建立和完善:

A.社会主义计划经济体制

B.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

C.多种所有制共同发展的经济体制

D.以股份制为主体的多种形式经营体制

18.国有企业根据生产经营的需要，对下列哪种财产的出租、抵押或者有偿转让可以自由决定？

A.关键性设备

B.一般固定财产

C.成套设备

D.重大建筑物

19.在市场体系中处于基础地位的是：

A.劳动力市场

B.资本市场

C.商品市场

D.原材料市场

20.下列不属于宏观经济调控目标的是：

A.社会总供求基本平衡

B.收入的平均分配

C.充分就业

D.国际收支平衡

21.（ ）是中国传统的计算工具，是中国古代的一项伟大、重要的发明，在阿拉伯数字出现前是全世界广为使用的计算工具

A.计算器

B.算板

C.算筹

D.算盘

22.地动仪是中国东汉科学家张衡创造的一传世杰作。地动仪有（ ）个方位,每个方位上均有口含龙珠的龙头，在每条龙头的下方都有一只蟾蜍与其对应。

A.四

B.六

C.八

D.十

23. () 主要原理是, 用无线电射频脉冲激发人体内的氢原子核, 引起氢原子核振动并吸收能量, 然后释放出来, 被计算机等设备接收、处理, 形成影像。

A.CT

B.核磁共振

C.X 光照相

D.B 超

24.发展理念是发展行动的先导, 是发展思路、发展方向、发展着力点的集中体现。党的十八届五中全会强调, 实现“十三五”时期发展目标, 必须牢固树立并切实贯彻的发展理念是

A.传统、协调、环保、开放、共享

B.传统、沟通、绿色、开放、共享

C.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

D.创新、协调、绿色、自由、包容

25.土地对农民具有重要意义, 我国农民对土地享有:

A.使用权

B.转让权

C.所有权

D.所有权和使用权

26.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国家公务员制度的特征主要表现在

A.党管干部

B.政治中立

C.功绩至上

D.两官分途

27.我国社会主义道德建设的核心是为人民服务, 我国《公民道德建设实施纲要》中的 20 字基本道德规范, 除了“爱国守法、明礼诚信、团结友善、勤俭自强”还包括:

A.助人为乐

B.爱岗敬业

C.敬业奉献

D.尊老爱幼

28.当前我国国企改革扎实推进, () 改革基本完成, 兼并重组、压减层级、提质增效取

得积极进展。

- A.公司制
- B.股份制
- C.混合所有制
- D.股权制

29. () 是两岸关系的政治基础。

- A. “九二共识”
- B.反对“台独”
- C.一个中国原则
- D.和平统一

30.中国无产阶级作为一支独立的政治力量登上历史舞台的标志是：

- A. “五四”运动中的工人罢工
- B.第一次工人运动高潮
- C. “五卅”运动中的工人罢工
- D.中共一大的召开

31. “政权是由枪杆子中取得的”这一论断是毛泽东在 () 提出的。

- A.八七会议上
- B.古田会议上
- C.遵义会议上
- D.瓦窑堡会议上

32.在 1921 年中国共产党诞生至 1949 年新中国成立以前的时期，中国存在着三种主要的政治力量，其中，作为中间势力成为民主革命的力量之一的是：

- A.官僚资产阶级
- B.民族资产阶级
- C.城市小资产阶级
- D.农民阶级

33.社会主义制度在中国确立的主要标志是：

- A.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成立
- B.国民经济的恢复与调整
- C.《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的颁布

D.社会主义改造的胜利完成

34.下列选项中，不能根据领导人的授意而直接表述主题的公文文种是：

A.请示

B.议案

C.调查报告

D.指示性通知

35.（ ）是当代中国发展进步的根本制度保障。

A.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文化

B.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

C.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

D.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

36.关于报告，说法错误的是

A.报告可以分为工作报告，总结报告，调查报告和答复询问的报告

B.报告是下级机关向上级机关反馈信息、沟通上下级机关纵向联系的一种重要形式，因此，为各机关普遍经常使用

C.报告以议论为主要表达方式，例如撰写总结报告

D.报告与请求不能结合使用，在报告中不得夹带请求事项

37.党的十九大报告指出，我们要建设的现代化是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现代化，要提供更多优质生态产品以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 ）需要。

A.优美生态环境

B.美好生活

C.物质

D.文化

38.东接香港，西接珠海、澳门，全程（ ）公里的港珠澳大桥，是世界上最长的跨海大桥，也是中国交通史上技术最复杂，建设要求及标准最高的工程之一，被英国《卫报》誉为“新世界七大奇迹”。

A.55

B.75

C.105

D.125

39.2018 世界人工智能大会于 2018 年 9 月 17 日在上海开幕。本次大会的主题是：

- A.智能时代：新进展、新趋势、新举措
- B.人工智能时代的到来
- C.人工智能赋能新时代
- D.迈向大智能时代

40.十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三次会议审议了《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修正案(草案)。

将工资、薪金、劳务报酬、稿酬等所得的基本减除费用标准提高到：

- A.3500 元/月
- B.4000 元/月
- C.4500 元/月
- D.5000 元/月

二、判断题：判断下列各题的正误，正确的请将“A”涂黑，错误的将“B”涂黑。填涂“C、D”无效。（共 30 题，每题 0.4 分，共 12 分）

41.马克思主义的物质观体现了唯物论和辩证法的统一。

42.偶然性对人们的实践活动只起破坏作用。

43.实践是人的存在方式。

44.和谐是矛盾的一种特殊表现形式，体现着矛盾双方的相互依存、相互促进、共同发展。

45.我国各级人大代表都要向人民负责，人民有权直接罢免他们。

46.行政诉讼原告资格要求起诉人必须具备民事主体资格，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

47.数罪并罚时，拘役最高不能超过 1 年。

48.社会生产力发展水平和发展状况的主要标志是科学技术。

49.生产力中物的因素是指生产工具。

50.人类社会中最基本的关系是生产关系。

51.市场机制中分散的信息结构可以有效地利用经济中的各种信息。

52.我国现阶段所坚持的公有制经济为主体是指坚持国有经济为主体。

53.社会主义的本质是生产资料为社会占有。

54.反式脂肪酸是一类对健康不利的饱和脂肪酸。

55.14 世纪中期，一种被称为“黑死病”的霍乱在西亚和欧洲大陆上扩散蔓延。

56.“天人合一”是道家关于人与自然关系的思想。

57.我国是世界上稀土资源最丰富的国家，素有“稀土王国”之称。

- 58.从总体看我国国民的文化素质有了根本提高，人力资源处于相对优势状态。
- 59.2022年冬季奥运会将在北京举行，冬季奥运会组委会提出节俭办奥运，打造“白色奥运”的主张。
- 60.同盟会是中国第一个有明确政治纲领和组织机构的资产阶级革命政党。
- 61.中国政府在巴黎和会上的外交失败，是五四运动爆发的根本原因。
- 62.第一次国共合作的政治基础是孙中山的三民主义。
- 63.公告是向国内外发布重要事项和法定事项的公文，地方行政机关、党团组织社会团体、企事业单位，一般不能发布公告。
- 64.请示的结尾可写：以上意见如无不当，请着即批复。
- 65.在撰拟批转公文的通知时，可以对批转对象提出批评性意见。
- 66.《党章》规定，民主集中制既是党的根本组织原则，也是群众路线在党生活中的运用。
- 67.习近平指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就是要实现国家富强、民族振兴、人民幸福。
- 68.2018年2月，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推进社会公益事业建设领域政府信息公开的意见》。
- 69.2018年9月10日，我国第一艘自主建造的极地科学考察破冰船在青岛下水，并正式命名为“雪龙2”号，标志着我国极地考察现场保障和支撑能力取得新的突破。
- 70.2018年起，每年农历秋分设立为“中国农民丰收节”，这是第一个在国家层面专门为农民设立的节日。

第二部分 写作

一、背景材料

1.最近，媒体报道，浙江杭州淳安县农民陈某在水库里捕捉114只癞蛤蟆准备当下酒菜，被当地森林公安依法刑拘，陈某被抓时，109只癞蛤蟆已被宰杀，5只活体被放生。

逮癞蛤蟆也犯法，这是陈某始料不及的，许多村民也不清楚癞蛤蟆受法律保护，捉不得。这反映了在农村《野生动物保护法》的普及很不够。

癞蛤蟆学名叫“中华蟾蜍”，早在2000年就被国家林业局列入《“三有”保护动物名录》。“三有”动物，即“有益的和有重要经济、科学研究价值的陆生野生动物”。我国《刑法》规定，“非法猎捕、杀害国家重点保护的珍贵、濒危野生动物的，处五年以下有期徒刑或者拘役。”对“三有”动物，根据《刑法》及《野生动物保护法》等法律法规，私自捕捉1只（条）就属违法，捕捉20只（条）以上构成犯罪，捕捉50只（条）以上属于重大刑事案件。可见，陈某被刑拘符合法律规定。

但陈某犯法似乎属“糊里糊涂”，这有一定代表性，据悉许多农民对法律保护“三有”动物并不知情，对哪些属于“三有”动物更是丈二和尚摸不着头脑。

专家介绍，目前我国被列入“三有”目录的野生动物多达1700余种，光是鼠类就有43种，蟾、蛙类291种，鸟类700多种——别说一个普通农民，就是具备一定动物专业知识的人也很难分辨得一清二楚。过去，捉几只青蛙喂鸭子，打几只麻雀当下酒菜，在农村很常见，如今这“老皇历”行不通了，青蛙、麻雀、癞蛤蟆都属野生动物，受法律保护，捉了就犯法，甚至要坐牢。

近年来，农民因不懂法捕捉“三有”动物被判刑的事情屡有发生，我们的普法教育不该总是“以案说法”。《野生动物保护法》的宣传教育要未雨绸缪，做在前面，深入人心，让公众知道法律的底线在哪儿，什么东西捉不得、吃不得。

有法必依、执法必严的必要前提是向公众广泛宣传法律，让法律入脑入心，成为公众的信仰和行为准则。某种角度说，在运用法律惩戒违法犯罪之前，应尽可能先教后罚，这是全面、准确运用、执行法律不能忽视的环节。

2. 近日，记者来到某地一家餐馆就餐。餐馆面积不大，生意却很火爆。但一进餐馆，一股强烈的烟味扑面而来。大厅10张桌子，都坐满了客人，其中有6桌的客人在“吞云吐雾”，而墙面上就贴有醒目的“禁止吸烟”标识。

早在几年前，该地就出台了控制吸烟地方性法规，也一度被媒体称为“史上最严控烟令”。条例出台以来，公共场所室内控烟工作取得积极进展，为什么这家餐馆还能如此嚣张？于是我跟餐厅经理有了以下对话：“知道有公共场所禁烟的规定吗？”“知道，我们也把标识贴出来了。”“那店里有人吸烟为什么不管？”“我们也很想管，但客人是我们的衣食父母，怕伤了和气，丢了生意。”“你们不怕挨罚吗？”“刚开始有点怕，但从来没被罚过……”就这样，“史上最严控烟令”在这家“小餐馆”被打折扣，沦为“稻草人”。而这种现象在许多公共场所屡见不鲜。

打折扣的还有城市养犬管理。恶犬伤人，犬只随地大小便等公共安全和卫生问题历来为人诟病。近年来，多地在立法上施出“重拳”，对城市养犬作出严格规定，比如“未经登记和年检，任何单位、个人不得养犬”；“携犬出户时，应当对犬束犬链，由成年人牵领”；“对烈性犬、大型犬实行拴养或者圈养，不得出户遛犬”；“携犬出户时，对犬在户外排泄的粪便，携犬人应当立即清除”。但是，在许多居民小区，不办养犬证，不拴狗链，犬只随地大小便，甚至一些烈性犬、大型犬公然在小区出现等现象已成常态，让小区居民尤其是老人和孩子提心吊胆，避之不及。不时出现的恶犬伤人事件则不时触发社会神经，引发公众对养犬管理的

讨论。事实上，翻开一些城市的养犬管理规定，治本之策都在其中，之所以养犬问题总能成为社会热点，有法不依、执法不严、违法不究是症结所在。

类似的情况还有不少，比如河道旁立着“禁止游泳”的牌子，依然有人不顾禁令下河“畅游”；垃圾桶上面明明标注了垃圾的分类，许多人仍然是随意扔放……一边是明确的禁令或提示，一边是对禁令的熟视无睹，看似很不和谐的现象真实出现在现实生活中，许多人甚至对此“见怪不怪”。

3. “我和妈妈去某卖场服装店准备购物，从正门进去时安检门无声响和异常，没有买任何东西，出来时被保安叫住，称安检门发出警报要求搜包……之后并没有搜查而是让我跟妈妈在门口罚站，不让进店也强行不让离开，被来往的人参观议论。查看监控后并没有发现我们偷东西。在此期间有很多人进进出出也导致安检门报警，却没有去检查别人。找到店长理论，竟然被嘲讽说在其他店买的东西是否没有消磁才导致他们的安检门报警的。”近日类似被不公平对待的事件其他网友也经历过，并也曾在网络上进行过曝光，并且更为可气的是有多个不同网友对同一家店铺进行指责，可该店并未对有关人员以及行为做出调整或对顾客道歉。

相信如果大家换位思考，假如自己也经历同样的事情一定会非常的气愤。我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第二十五条规定：经营者不得对消费者进行侮辱，诽谤，不得搜查消费者的身体及其携带的物品，不得侵犯消费者的人身自由。《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第四十三条规定：违反本法第二十五条规定，侵犯消费者人格尊严或人身自由的，应当停止侵害，恢复名誉，消除影响，赔礼道歉，并赔偿损失。

但是为什么很多消费者以及在其他情况下被侵犯权利的公民不懂得使用法律武器保护自己的合法权益呢？为什么造成不公平对待行为的人却丝毫不知愧疚、毫无悔过之意呢？很大程度上其实这些都是教育缺失导致的结果。

如果被侵权的消费者在接受教育过程中明确了解了作为公民具备的权利，就会利用法律手段替自己维权。如果店铺的保安以及店长在接受教育时明确了解这些权利也不会出现类似侵犯他人权利却不自知的现象。

4. 媒体曾报道过，一辆救护车被堵在应急车道上，车内躺着一名 16 岁的重症少年。10 公里 3 小时，高速警察冒雨徒步为这名少年“开道”。

据悉，我国约有 80% 的意外伤害死亡都是由于抢救不及时而造成。20% 的道路交通伤害者因没有得到及时现场救治而死亡，约 2/3 的道路交通伤者在伤后 25 分钟死亡。众所周知，应急车道是专门供工程救险、消防救援、医疗救护或民警执行紧急公务等处理应急事务

的车辆使用。交通法规也明文规定：非法占用应急车道将予以记6分、罚款200元的处罚。

应该说，这一规定在平时执行的还算可以。但一到了节假日，这一规定仿佛就失去了尊严。人们就因为路堵就可以肆无忌惮，目无法纪去占用应急车道。而交通管理部门对此时此刻占用应急车道的违法行为，大概是“法不责众”，也是“睁只眼闭只眼”。正是如此，才造成占用应急车道成了“常态”。

众所周知，节日期间是违法占用应急车道等动态违法的高发期，危害性也很大。特别是一些多车追尾相撞的现场，由于应急车道被挤占，救援力量无法及时到达事故现场展开救援，事故车辆得不到快速清撤，拥堵就不能第一时间排除，还会直接影响到事故伤员的生命救治，发生二次和多次交通事故几率大大增加。

基于此，对占用应急车道的违法行为必须做到“依法办事”，不管什么时候都要坚决执行，“一碗水端平”一以贯之。同时，应该发动民众利用行车记录仪或手机拍照录像等形式来检举这一违法行为，一旦查实，对检举人予以奖励，并对违法者加予处罚。提高占用应急车道的违法成本，当然，处罚仅是一种惩戒手段，关键还是市民要自觉遵守交通安全法规，不占生命通道，主动为“救命线”让道。

5. 近年来，发生在各地尤其是旅游景区的天价虾、天价鱼、天价菜等各类“天价宰客”现象并不少见，且呈现出此伏彼起，你方唱罢我登场之势。

不过，尽管消费者历经周折，但还是在媒体的舆论“重压”与当地工商、物价等消费者权益保护组织的查办下，绝大多数违规企业都会付出一定的“代价”，消费者被恶意侵占的权益也多少能够得到挽回一些。但我们也必须看到，有关部门对于违规餐馆所给予的处罚与其用“天价”这种违规手段所获得的巨大收益相比，毕竟还是显得过于轻描淡写了一些。比如：售卖38元一只虾的青岛某饭店起初不就是仅仅被罚款了9万元吗，只要多卖出去2000多只虾就可以轻松“宰”回来了，而谁知道他们在被处罚之前又到底卖出了多少38元一只的虾呢？

也许正是因为这些餐馆的违规成本过低，所以才导致各类“天价宰客”现象不断上演。如果相关职能部门能够发现一起就严厉惩处一起，并且通过较大额度的罚款使这些漠视消费者权益的老板们深刻感受到违法违规的惨痛代价，那还会有那么多的无良企业胆敢“天价宰客”、以身试法吗？除非是不想继续经营下去，否则，但凡有一些理性的人也决不敢擅越雷池一步。让违法成本高于违法收益，是法治所具有的强大力量。

6. “小白兔奶糖”与“大白兔奶糖”，“王老正”与“王老吉”，“恰恰香瓜子”与“恰恰香瓜子”……近年来，打着“正规军”旗号的山寨食品在农村市场上扎堆横行，逢年过节尤为明显。食品安全话题再次受到人们热议。专家表示，保障“舌尖上的安全”，必须重视和

警惕山寨食品在农村地区的泛滥问题，加强执法监督力度，健全基层消费维权体系，维护农村消费者合法权益，让山寨食品不再“横行乡里”。

在上海近郊上班的壮壮买早饭时顺手买了一瓶康师傅冰红茶，刚喝进嘴里就觉得味道奇怪，一看瓶身才发现“康师傅”变成了“庞师傅”。“真的太像了，包装一样，价格也一样，我当时根本没发现是山寨的。”壮壮说：“我是早餐摊常客了，早上人多，就没好意思跟老板说。其他饮料也没问题，估计她自己都不知道进到了假货。”

无奈又好笑，壮壮拍了一张照片发到微博上，结果发现了不少类似中招的人。

前不久，宁波的王晓逸在乡下参加了一场婚礼，带回的喜糖礼盒装饰精美。她拆开一包“奥利奥”，却发现硬得咯牙，仔细一看，包装上却写着“粤利粤”三个大字。“新人们应该也是看错了，不然真挺尴尬的。后来我上网一搜，光‘奥利奥’就有‘粤利粤’‘奥地奥’‘奥利给’等各种山寨名。”她说。

还有“王老正”“王中干”……很多山寨食品仿佛有“易容术”，一字之差往往让人防不胜防，并在农村地区尤为常见。

专家表示，相比城市较为健全的食品监管体系和较强的市民防范意识，农村地区的食品安全问题更为突出，一些假冒伪劣食品堂而皇之地走进了农村小超市、小卖部。山寨食品不仅涉及商标侵权，还存在卫生不达标、危害消费者身体健康等问题。

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刘教授认为，不法厂商见利忘义，生产出大量假冒伪劣产品，而农村群众缺乏理性消费意识和自我保护的能力，“有的人是看中了部分山寨食品比正规商品便宜，还觉得挺体面，有的则是知识水平有限，无法辨别以假乱真的山寨食品。”

分析人士指出，尽管我国出台了食品安全法及食品安全法实施条例等，但有法不依、违法未究问题仍较为突出，农村地区成为监管空白地带。对违法者来说，违法成本低、违法收益大，而对农村消费者来说，维权成本高、维权收益小甚至没有收益，助长了山寨食品在农村的泛滥。

不仅如此，农村消费者打假维权的意识也不高。中国青年报社社会调查中心联合问卷网对2012名受访者进行调查的结果显示，如果在“山寨店”买到了假冒商品或服务，仅45.6%的受访者会维权，16.4%的受访者坦言不会，38.0%的受访者表示会视情况而定，其中一线城市受访者遇到“山寨店”会维权的比例最高（53.1%）。

“现在大家生活都好了，吃的喝的也不愁，即使买到假的，一般就直接扔了，或者拍照发朋友圈笑一笑，很少有人投诉维权。或许正是因为大家的不在意、不重视，才助长了山寨食品层出不穷。”壮壮说。

7. 近日，一段上海某地民警执法视频走红网络，被网友称赞为“教科书式执法”。警方在检查一辆无牌照汽车时遇当事人不配合，进而分步骤采取强制措施将涉事人员制服。现场处置完毕后，执法人员与围观拍摄者的交流亦算平和，告知围观拍摄者“你拍可以，但不能断章取义”。

执法人员在现场的一系列具体的执法程序操作得到舆论肯定，同时有网民表示警察对现场阻挠执法人员的处置力度不够。

网民“嘉善老顾”说，程序规范，动作果断，为执法警察点赞！

网民“帝国老干部”说，这位警察干的十分漂亮，身手敏捷，语言规范，很多人都看到了规范执法的场面，效率高，执行力强，由一定震慑力。涉事者的朋友太“法盲”。不必大惊小怪，其实这个时候应该有警察出面单独对阻挠执法的人进行隔离和说明，执法威严，不得挑衅。

网民“更衣室里玩游戏”说，早该这样做了，现在我国警察太顾及影响，面对一些冲突等级不高的事件有法难依，执法不严，让某些人有机会胡搅蛮缠，扰乱公共秩序，制造安全隐患。个人觉得整个过程还是有点瑕疵的，最好还是警察自己带执法记录仪拍摄，不要让别人有断章取义的机会。其次就是另外一直阻挠执法的两个人在警告无效的前提下也该给他们相应的处置。

网民“白菜伪文艺青年”说，执法理应如此，对法律我们都应该心存敬畏。上传视频的人居心叵测，掐头去尾来歪曲事实，伤害了执法人员的形象。吃瓜群众不明所以，看个乐呵，火上浇油。部分舆论缴了执法人员的“枪”，导致警察执法遇到很大问题，甚至出现打不还手骂不还口的情况。近一年多出现的很多执法力度不大而导致严重后果的事，舆论才开始转风向，认为执法人员应当具备足够的执法力量。不过总的来说这是个好现象，把原本的歪路拉回了正轨。

网民“老辣陈香”说，警察必须有威慑力，胡搅蛮缠、装疯卖傻拒绝接受指令必须采取强制措施，体现法律的严肃性。

8. 乘客“霸座”事件引起社会各界高度关注，铁路公安部门经过调查取证，按照治安管理处罚法有关规定，给予“霸座”男孙某治安罚款 200 元处罚；铁路客运部门根据有关失信惩戒制度，在一定期限内限制孙某乘坐火车。这样的结果虽然有些迟到了，但总算是给社会公众一个交代。在“霸座”事件告一段落之时，我们要反思的是：为何一件看似司空见惯的事情却引发轩然大波？

的确，在日常生活中类似孙某的“霸座”行为屡见不鲜。社会公众对于此类行径早已不

满,这种不满日积月累,此次“霸座”事件如同引信一样,引发了人们积郁在心中的不满乃至愤怒。正因如此,事件曝光后,引起了网民大规模、全方位的人肉搜索:身份证、生活照片、工作信息乃至孙某此前的斑斑劣迹都被公开于网上。虽然基于法治的理念,我们不乐见、不主张、不支持包括人肉搜索在内的任何“以暴制暴”的网络行为,但网民的这种自发举动在某种程度上体现了社会舆论对无良行为和无德者的强烈谴责,相信众口一词、同仇敌忾的舆论讨伐给予了孙某强烈震撼。

以法治原则论及是非,“霸座”事件中的法理并不复杂。从依法履行合同的角度来看,火车票是旅客与铁路运输公司之间的合同,从旅客持票时起,运输合同即成立,根据车票上的座位号就坐是旅客的合法权益,铁路客运部门及乘警确保旅客在此座位上就坐应该是其起码的职责和义务。当旅客遇到诸如“霸座”等行为时,在私力救助不能的情况下,乘警应有权使用强制措施,通过施加公力救济确保旅客的合法权益。从依法维护社会治安的角度来看,“霸座”行为侵犯了其他旅客的合法权益,造成车厢秩序混乱,乘警当然可以依照治安管理处罚法采取一定强制措施。

可以说,事发现场铁路方面过于“温良恭俭让”的处理,在一定程度上推动了此次舆情进一步发酵。应该承认,行政执法机关这种对于严重失德乃至违法行为过于“温良”的处置态度在当下具有一定的普遍性,这种态度客观上怂恿和纵容了一些严重失德乃至违法者,使之常常表现得无所顾忌;而在另一方面,受到侵害的人们却往往显得无助、无奈。实际上,网民们这次对“霸座”无赖共同的愤怒讨伐,体现了当下社会公众普遍存在的一种对于失德违法行为愤懑的情绪和谴责的态度,以及对于通过法治化手段有效惩治无德违法者的强烈期待。社会公众对于法治社会的感受通常不仅仅来自于一些大要案件得到怎样的公正审判,而是在于这些身边的看似不大不小的处于道德与法律之间的失德违法行为能否得到及时公正的依法处置。

进一步来说,对于那些严重违反道德的“小事情”,法治社会不能、也不应该作壁上观。毕竟,道德是法律的基础,法律要体现和弘扬主流的道德观念,如果对于社会大众所不齿的严重失德违法行为,法律没有一个明确的说法,那么法律的价值又从何体现呢?事实上,即便是现有法律也为惩治失德违法行为提供了足够空间,除了一些明确规定的法律条文外,还有很多法律原则可以让执法者在面对无德违法者时有“该出手时就出手”的法律依据。

“霸座”事件有了处理结果,使这起热点事件有了明显的正向价值,它让更多人清醒地认识到,全面依法治国需要坚持法治和德治两手抓,法治社会是依法治国和以德治国相结合的社会,绝不应姑息迁就严重失德违法者。任何社会主体都应对法治心存敬畏、崇尚规则、谨

守分际;更为重要的是,各级政府和行政执法机关不仅要熟悉法律条文的表面含义,更要弄懂文本背后的道德含义,既要依法打击严重违法犯罪活动,又要灵活运用法律武器严惩失德违法劣行以示惩戒,真正做到以法治保障道德、以道德滋养法治,在自身“学好法、普好法、执好法”的过程中,引导全社会齐心协力推进法治国家和法治社会建设。

二、作答要求

(一)请在认真阅读背景材料的基础上,结合背景材料,简要概括法治建设中存在的问题。(20分)

要求:条例清楚,简明扼要,字数不超过300字。

(二)根据背景材料内容,结合实际,自拟题目,自选角度,写一篇议论文。(40分)

要求:观点正确,论述充分,文字规范流畅,字数在1000字左右。